

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人文教育专业委员会

人专委字[2019]第6号

关于开展立项课题结题工作的通知

各实验区、实验校项目负责人：

为了加强人文教育研究项目管理，推动课题研究扎实进行，提高实验研究质量，保证项目顺利结题，尽早发现典型，宣传典型，推广研究成果和人文教育典型经验，经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人文教育专业委员会研究决定，对2018年立项的课题研究状况进行检查与组织结题验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2018年经中国教育发展战略学会人文教育专业委员会研究批准的人文教育研究立项课题。

二、检查内容：

1. 课题研究资料。主要包括课题研究搜集整理的文献资料、课题立项书、调查问卷、调研数据、调研报告、开题报告、实施方案、研究计划等。

2. 课题研究进展情况。主要包括课题研究中期报告、研究计划的总体实施情况、研究进展情况、课题组成员变更情况、研究工作遇到的主要困难及采取的主要措施等。

3. 课题研究成果。包括阶段性成果的基本内容、主要观

点、实践意义和推广情况、媒体宣传等。

三、检查程序及要求：

本次检查实行单位自查与专委会检查相结合的办法，既要调动各项目单位的主观能动性，又要发挥专家组的检查和指导作用。

1. 单位自查。各项目实验区、实验校组织项目研究人员总结课题研究工作、撰写结题报告，邀请有关专家学者对本单位的项目研究工作进行助查、咨询、指导，找出问题、指出原因、提出改进建议。

2. 专委会集中检查。人文教育专业委员会将组织各项目实验区或实验校集中进行课题结题与指导。

3. 专委会集中检查将听取课题负责人所作的课题结题汇报，要求做 PPT，并形成纸质材料；查阅课题研究资料；专家点评并进行现场指导。

4. 每个项目结项时需缴纳专家鉴定费 500.00 元。

四、检查结果的运用

本次结题将分出优秀、合格、不合格三个等次。对检查评为优秀等次的将予以通报表扬，对评为不合格等次的将通知所在单位限期改进，对在限期内无明显改进和改进后仍不合格的将取消其立项资格。

五、时间安排

1. 各实验区、实验校将课题结题报告电子版于 6 月 30

日前发送至专委会秘书处。邮箱：rwjy1984@126.com。

2. 课题结题汇报分两批进行：

第一批，2019年7月16日—17日（原定课题结题时间为2019年7月26日之前的各实验区、实验校）

第二批，2020年4月11日—12日（原定课题结题时间为2019年7月27日—2020年4月30日之前的各实验区、实验校）

3. 汇报地点：人文教育专业委员会（北京市海淀区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C305）

3. 人文教育专业委员会秘书处联系人：宋建宇、赵源

联系电话：01082152253

宋建宇：15301149187

赵源：18600176725

